

# 北京人为啥管街道叫胡同

我是在北京的胡同中出生,又在胡同中长大的。因对胡同不但不感到陌生,还有一种亲切感。可外地人就不理解了,特别是南方朋友到了北京总要问:“你们北京人干吗管街道叫胡同呢?”好在我打小就爱听老人们讲北京的事儿,也好琢磨北京胡同的名儿,还搜罗积攒了些有关北京胡同的资料,平常还好在胡同里遛弯儿,因而还能回答得出。尽管自元朝的时候“胡同”就在北京这个地方广泛使用,明朝开始就不断有人对“胡同”一词进行考证,可文人们却说法不一,各执己见。

从史籍中看,光是对“胡同”这个词的写法从元朝到清朝就有:街通、火弄、火曠、火巷、火街、胡同、街衢、衢衢等。著名语言学家张清常教授在《胡同及其他》一书中,专门从语言学的角度对“胡同”这个词进行了分析,指出胡同这个双音词的种种写法,是借字表音。

张先生认为胡同是个双音节的词,只用于北京和北方一些城市。它始见于金代,元朝才留下较多的资料证实它是已经行用的街巷异名。关于胡同这个词的来历,旧日有三种解释:一为“方言”;二为“弄”或“巷”的缓言,是“巷”的反切;三为《说文》衢字的衍化。然而三种说法均不圆满。张先生假设胡同是个借词。蒙古语、突厥语、维吾尔语、鄂温克语、女真语、满语等“水井”,大致是huto这样的音,被汉语吸收,借字表音,汉字的几种写法,其中胡同最为流行。到了明清大量使用,使胡同原义(有水井处)转为街巷,并被看作是汉语本身的词了。

已故北京史研究会会员曹尔骝先生在《北京胡同丛谈》一文中曾谈道,“胡同”这个名称究竟是怎么来的?它最早见于元曲,如关汉卿的《单刀会》中有“杀出一条血胡同来”的词句。还有元杂剧《沙门岛张生煮海》中,张羽问梅香:“你家住哪里?”梅香说:“我家住砖塔儿胡同。”曹先生曾设想胡同是“浩特”的音转,因“浩特”最早是居民聚落之意,后来发展为城镇。并将此问题请教了张清常先生,张先生明确答复“胡同”二字确由蒙古语而来,根据语言考证,应是Hottog的音转,即水井之意。乡有乡井,市有市井,除了河道、湖泊之外,井泉一般是居民生命之源,有井的地方才有居民。这才是胡同的本意。

有位在中国多年的日本人多田贞一,1944年写了本《北京地名志》。他说:胡同正写是衢衢,相当于小道路、横街、小巷等。它是从蒙古语来的。在内蒙古,比村稍大的部落就叫胡同。北京也是很早就有称为胡同的事了,今天几乎被完全使用在街道的意义上,胡同的意义却是更近于村、镇的。据内蒙古来的人说,锡林郭勒地方的包,五六个集在一起,就称为胡同。他还指出了胡同流行的范围,不仅内蒙古、黑龙江、吉林、河北有,天津、河南也不少,因而他得出一个大致性的结论:胡同的使用不仅局限于北京,中国北方基本上都有。这与张清常先生根据1989年邮电部邮政总局主编的《中国邮政编码大全》所统计的全国胡同分布情况大致也是吻合的。

以上三位先生对胡同的解释,无论是“水井”也好,“居民聚落”也好,“比村大的部落”也好,意思上大体还是接近的。可是关于胡同,还有一种解释为“火曠”,说是“胡同”一词最早出现在元杂剧中,它作为街巷的称呼至少在元代就开始了。金末元初,蒙古人开始兴建元大都(即北京城),当时城内居民的住房都是按片分开,中间辟有通道,这种通道在蒙古语中的读音为“火曠”。后来北京人便逐渐读成了“胡同”。这真是水与火的矛盾啊!

无独有偶,接着我又看到北京出版社出版的《北京地名漫谈》一书,其中有篇名为《北京胡同的由来》的文章写道:据考证,北京许多古老的街巷名称沿袭元、明、清之旧。胡同之称也始于元。不过那时不叫胡同,而叫“火弄”,又叫“弄通”。可见胡同即是从“火弄”“弄通”演变而来的。宋代都城东京(今开封)、临安(今杭州),称街坊为火巷。孟元老《东京梦华录》说:“每坊巷三百步许。”《杭州府志》也曾提到火巷,火巷是指都市规划时,在建筑群之间留出的间隔地带,平时是通道,万一失火时,便是防止火势蔓延的设施。据《析津志辑佚》这部记述元大都的书记载,其街制规定:大街的街宽不少于24步,小街的街宽不少于12步。小街就是火巷。《析津志辑佚》说那时共有“三百八十四火巷”。《京师坊巷志稿》云:《元经世大典》谓之火巷,胡同即火巷之转。

这么说来,不管是“火曠”,还是“火弄”,以

至“火巷”,虽都带个“火”字,实质都是为了居民的安全而防火的。这么看来与“井”“水”又没了矛盾。而且以上两种说法,在胡同之称始于元朝这点上也与前三位先生的观点是一致的。当然,这些都是从语言及胡同的功能上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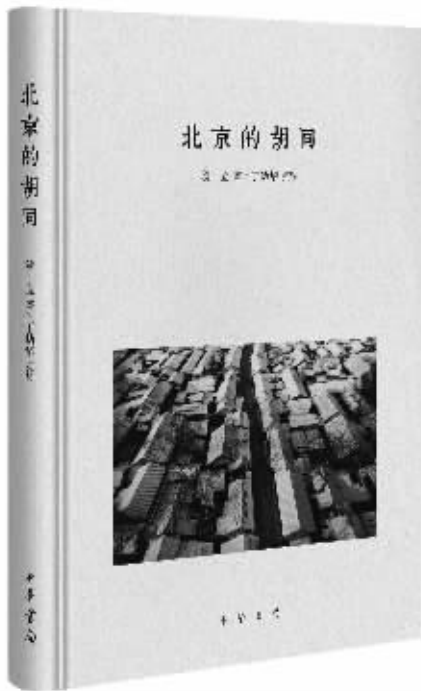
还有一种对胡同的解释,则带上了点政治含义。明朝万历年间顺天府(当时京师及附近州县都归顺天府所属)宛平县(当时京师西部地均属该县管辖,县署在地安门西大街东官房)知县沈榜写了一部《宛署杂记》,对“胡同”这样说:“宛平人呼经行往来之路曰街、曰道,或合呼曰街道。或以市廛为街,以村庄为道。……其以衢衢名者凡三百一十二。衢衢本元人语,字中从胡、从同,盖取胡人大同之意。然二字皆从行,迨我朝龙兴,胡人北徙,同于荒服,亦其讖云。”也就是说“胡同”一词本是元朝的语言,是“胡人大同”的意思。到了明朝,胡人被打败,所以又加上了“行”字。字形虽变了,读音却没有改。由此看来,不管元朝还是明朝,对“胡同”一词的使用,还有点政治色彩。

综前所述,已经可以认定:“胡同”是元朝时开始出现在我国北方城市建筑布局中的一个专用名词,其作用是等同于街巷、里弄一样的通道,既连着民居院落,又是交通道路,当然它还有社会政治功能及文化诸方面的作用。在此,我们姑且把它看成一个专用名词,一个如同街巷那样的地名标志词就够了。

不过,还有一点在这里必须讲明白,那就是既然胡同是可以等同于街巷的城市建筑布局的专用名词,为何还要起这个专用名词,而不干脆称其为街呢?这也是我在查阅了侯仁之先生主编的《北京历史地图集》后才搞清楚。原来元朝所建的大都城之所以规划整齐有如棋盘,是因为当时对大街、小街和胡同是有具体宽度标准的,不过那会儿是以步代尺,用步计量。元朝1步为5尺,约为1.54米。

大都城共有十一座城门,城门内的大街构成了全城主干道。主干道相交形成若干长方形居住区,居住区中又有等距离东西走向的若干条胡同,从而形成了整齐的城市街道体系。当时规定大街宽24步(约合37.2米),小街宽12步(约合18.6米),胡同宽6步(约合9.3米)。经实地勘察,现今东四北的几条胡同,正是元朝胡同的规模。这就是说,胡同在元朝时的宽度必须为6步,比它宽的才称之为小街(12步)、大街(24步)。

但这一规定,随着朝代的更替,到明朝和清朝也就不那么严格了。明朝废弃了元朝的一些大面积建筑群后,原址上出现了一些不规则的小胡同。清朝又废弃了明朝的一些衙署、府第、仓场,这些地方也自然形成了一些不规则的胡同。有的胡同宽于6步,有的胡同则不足6步,还有的胡同两头窄中间宽。像明朝时,天安门西侧设有中军都督府、左军都督府、右军都督府、前军都督府、后军都督府及旗房、太常寺、通政使司、锦衣卫等九大官府衙署建筑群,到了清朝这些官府衙署被废除后,就形成了曲里拐弯的几条不规则的胡同。1959年9月在这块地方建成了宏伟的人民大会堂。



丁幼华 翁立  
中华书局 摄  
2017年11月

在丰富悠久和色彩斑斓的北京历史文化长廊中,胡同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本书以胡同的形成、命名和发展为框架,把格局与变迁、趣味与风情、历史与传说、人事与环境、既往与现实、纵横交织于一体。既脉络清晰,提纲挈领,又兼顾到胡同历史文化内涵的各个方面。本书的图片多拍摄于20世纪80年代,现在很多已经不存在了,堪称珍贵的历史资料。

翁立

1950年生于北京,编审,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中国电影集团公司新闻发言人兼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影市场》杂志社主编、《中国银幕》杂志社总监。曾先后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瞭望》等发表论文等二百余篇,多篇获奖。1990年被北京电影学院聘为管理体系特聘教师,讲授《电影宣传学》课程,所撰讲义被作为教材,由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出版。

## 说忠

(3)忠是恭敬。恭敬是忠德所表达的第三个意思。“敬”也是《说文解字》对忠的最直接的解释,“忠,敬也”,意思是说忠即是恭敬、庄重、崇敬之情之意。我们知道,恭敬辞让是“礼德”所呈现的意思。孟子曾明确指出:“恭敬之心,礼也”。所以说,“礼”的本质在于“敬”。在先秦文献中,即便是谈论君臣之间的关系,也都是在此意义上使用的,例如为大家熟悉的“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敬”“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君惠臣忠”等说法。当然礼敬与忠敬更多的意义是在解决人与人以及人与事等更广泛范围内的。作为一般意义上的礼,是要通过一定的形式表现出来的。不管有多少礼,以及多少形式,但是最终都是要体现出对对象的恭敬。所以古人有言:“经礼三百,曲礼三千,可以一言以蔽之曰:毋不敬。”所谓的“毋不敬”,意思是说,身心内外不可使有一点不恭敬之意。一个国家要立需要知礼,一个人要立需要知礼。“不知礼,无以立也”(《论语·尧曰》),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对人行事要恭敬而不懈怠,这就是忠德与礼德所欲共同彰显的德行和精神。有了这种德行和精神,就会产生团结和谐的局面。换句话说,和谐局面是靠礼敬而获得的。《论语》中所说的:“君子敬而无失,与人恭而有礼。四海之内,皆兄弟也”,“礼之用,和为贵”都是在这个意义对礼敬的作用加以肯定的。概而言之,忠的精神是礼敬,而礼敬的本质即在于恭敬、谦让。由此,忠德就表现为“礼敬”之德也,从而实现了忠与五常之礼的相融互通,我姑且以“忠敬”表述之。

(4)忠是向善。教人以善,导人以善,是忠德所表达的第四个意思。“教人以善谓之忠”(《孟子·滕文公上》),这应该说是“忠德”所蕴含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意义,但它并没有引起人们的足够重视。简单地说,忠德是要让人向善的德性。从忠德的这个意义上说,它所强调的是人之为一个天生能力的问题,而这又恰与“智德”所要表达的意义是相同的。作为五常之德的“智”,是最难把握的一个德目。我曾强调指出过,五常之智不是我们通常理解的聪明、知识和智慧,而其正确的解释应该是良知,它是所有道德的基础和判断所有道德真假的基准。换句话说,智的本质乃是在于能保证所有道德的不离不去,也就是真正实行所有道德者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孟子才说:“是非之心,智之端也。”如果要对五常中的“智”给出一个本质属性的话,那么,我认为就是“善”,再确切一点说就是“至善”。如此,智与善就在人之为人的本性上得到了重合与相通。而我们所讨论的“忠德”之一的属性及其功能正是在于能够将人之为人的本性呼唤出来呢!概而言之,忠的精神是智善,而智善的本质即在于良知、向善。由此,忠德就表现为“智善”之德也,从而实现了忠与五常之智的相融互通,我姑且以“忠善”表述之。

(5)忠是诚信。不欺竭诚,不虚诚信是忠德所表达的第五个意思。《增韵》说:“忠者,内尽其心,而不欺也”,《六书精蕴》说:“忠,竭诚也”,这里是强调发自内心的绝对不欺、诚实和诚信之义。一个“尽”字,一个“竭”字来规定不欺与诚,是为了强化忠德在诚信层面的绝对性与神圣性。这应该是表征了中华传统文化的“忠德”“信德”最深层的内涵。另外,与忠德上述所蕴涵的意思和精神不同的是,此处的忠德所表示的诚信和不欺之义,与五常之信德的意思是完全吻合的。大家知道,《说文解字》说:“信,诚也”,这就是说,信就是诚,诚就是信,可见,“信”“诚”可以相互解释。《字汇·人部》说:“信,不疑也”,孔颖达疏:“信,不欺也。”所以,从正面说,信就是真诚,真实;从反面说,信就是不疑不欺。合而言之,诚信的意思就是诚实不欺。而“内尽其心,而不欺也”,“竭诚者”那是忠德所要表征的精神实质啊,一个“尽”字,一个“竭”字则充分体现出忠德在提倡诚信上的绝对性和神圣性。概而言之,忠的精神是信诚,而信诚的本质即在于笃实、不欺。由此,忠德就表现为“信诚”之德也,从而实现了忠与五常之信的相融互通,我姑且以“忠诚”表述之。

由上可知,由爱、正、敬、善、诚而组成的忠爱、忠正、忠敬、忠善、忠诚的忠德精神与仁爱、义正、礼敬、智善、信诚的仁义礼智信五常精神实现了互通互融。总之,忠德具有了仁义礼智信五常的全部意义与价值,我相信,当具有了上述的认知,忠德在中华传统道德中的重大意义和巨大作用就会清晰可见了。



徐小跃(南京图书馆馆长、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

国学玄览堂(28)